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北海恒大雅苑二期

项目代码：北城发改备案字【2017】9号

建设地点：北海市海城区

验收单位：北海福达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4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北海恒大雅苑二期	行业类别	房地产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北海福达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建设类项目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海城区农林水利局 北城农林水字【2018】38号 2018年4月2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8年3月至2020年6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广西荟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广州恒合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广西荟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北海福达投资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5 日在北海市主持召开了北海恒大雅苑二期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北海福达投资有限公司、设计单位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监理单位广州恒合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施工单位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

验收组检查了项目现场，听取建设、施工、监理等单位对项目水土保持工作的相关情况介绍，以及北海福达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该工程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的汇报，查阅了相关资料后，对北海恒大雅苑二期水土保持设施竣工验收的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的讨论，依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等规定，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概况

北海恒大雅苑二期位于北海市海城区北海大道以北 300 米，南珠大道以东 500 米，项目四侧均临规划道路，距北海市政府 5.8 公里。

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25hm²，全为也就占地总建筑面积 89000m²（含地下面积），本项目设计一层地下室，局部两层地下室，建造两栋商业住宅，1 号楼和 2 号楼均为 32 层高层住宅楼，楼层总高度为 97.3m，建筑密度为 15.45%，容积率为 3.00，绿地率为 30.00%。项目设计机动车停车泊位 459 个(地面 36 个，地下 386 个)，非机动车停车位 381 个。

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开工建设，于 2020 年 6 月全部完工。

项目总投资 15000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9000 万元。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8年4月2日，北海市海城区农林水利局以北城农林水字【2018】38号对《北海恒大雅苑二期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本次验收范围为北海恒大雅苑二期，水土保持方案批复北海恒大雅苑二期面积为1.25hm²，本次验收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1.25hm²。验收范围面积与水土保持方案批复面积范围一致。本项目无水土保持方案变更。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5年5月完成项目施工图备案，备案编号为2015-448855。

（四）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工程水土流失防治基本按照水土保持方案的防治体系开展水土流失防治工作，完成的工程量满足工程水土流失防治的需要，工程措施质量合格。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北海恒大雅苑二期水土保持方案报告》及批复文件要求，积极开展水土流失防治、水土保持监理工作，完成了各项防治任务，工程建设中的扰动面、施工场地得到了整治和植被恢复，有效控制了人为水土流失，保护了水土资源。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符合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
求，实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质量总体合格，运行期管理维护责任已得到落实，据现场验收情况，项目六项指标均已达到目标值，满足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竣工验收。

（五）后续管护要求

验收组建议：工程竣工验收后，建设单位在今后运行过程中加强管理，对可绿化区域进行必要的补植和抚育，提高林草覆盖率，防止暴雨造成水土流失。对排水系统做好管护工作，有损坏的排水设施尽快修复，保证项目排水顺畅。进一步做好水土保

持设施后期管护工作，充分发挥水土保持措施保持水土的作用，改善和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工程安全运营。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叶珊珊	北海福达投资有限公司	报建员		建设单位
成员	刘斌	广西荟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小连	广西荟源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监测单位
	陈茂红	广州恒合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冯诗琴	广西北海水电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陆景晖	江苏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施工单位
	谢静	成都基准方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设计师		设计单位
	李素强	北海水利学会	工程师		特邀专家